

安老服務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能力單元橫跨不同職能範疇

名稱	應用非藥物治療紓緩疼痛以外的病徵
編號	106222L4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安老服務業從事長者照顧服務或臨床護理的員工。這能力的應用需涉及分析及判斷能力，能夠瞭解長者的身體狀況及病徵，並根據專業醫療人員為紓緩長者疼痛以外病徵的非藥物治療處方，提供合適的非藥物治療，紓緩長者疼痛以外的病徵，減輕疾病帶來的痛苦。
級別	4
學分	6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紓緩治療及非藥物治療的相關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紓緩治療的目的及其好處，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減輕身體痛苦煎熬及情緒困擾 • 提供全面性照顧，包括身、心、社、靈四大範疇 • 減少使用入侵性治療等 • 瞭解紓緩疼痛以外病徵的非藥物治療的種類及其功效，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理治療可改善四肢無力 • 按摩可改善水腫 • 鬆弛肌肉，可改善失眠 • 轉移注意力，避免過度專注於個人病徵等 • 瞭解專業醫療人員為紓緩長者疼痛的非藥物治療處方 <p>2. 應用非藥物治療紓緩疼痛以外的病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視個別長者紓緩照顧計劃內容，瞭解其身體狀況及病徵 • 按照專業醫療人員為紓緩長者疼痛以外病徵的非藥物治療處方，協助提供指定的非藥物治療予長者，紓緩其病情 • 鼓勵長者參與其他小組或康樂活動，轉移注意力，減低對病徵的專注，避免增加負面影響 • 主動關心長者的情況，聆聽其傾訴，紓緩長者的情緒 • 持續監察非藥物治療進行情況，以及檢討治療成效，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病徵的改變 • 情緒轉變 • 利用客觀評估工具量度成效等 • 因應檢討結果，適當調整介入方法，以達致最佳成效 • 按需要轉介長者接受其他專業醫療人員，例如物理治療師、中醫師等，為長者提供進一步評估及其他非藥物治療，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薰治療 • 音樂治療等 <p>3. 展示專業能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格執行專業醫療人員有關紓緩長者疼痛以外的病徵的非藥物治療處方 • 能夠表現同理心，細心聆聽長者的申訴 • 尊重長者對非藥物治療的選擇，以及考慮長者的家庭及文化背景 • 留意某些非藥物治療只限註冊專業醫療人員使用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根據長者身體狀況和病徵，以及紓緩長者疼痛以外病徵的非藥物治療處方，提供合適的非藥物治療；及 • 能夠監察非藥物治療的進行情況，以及檢討其成效，並按需要作出調整及轉介，確保治療有效。
備註	<p>香港防癌會(2010) 控制疼痛-給予癌痛人士的指引 http://www.hkacs.org.hk/uploadimages/download/00927/hkacs0035.pdf 醫院管理局 (2008) 紓緩治療服務簡介 http://www21.ha.org.hk/files/PDF/more%20disease%20zone/Palliative%20Care%20Series-%20Introduction.pdf</p>